

公告编号:2021-023

证券代码: 839837 证券简称: 中汽高科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之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1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《2021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(以下简称“分派公告”)。经事后审核发现,公司披露的分派公告的部分内容需要更正,现更正如下:

更正前:

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2 元(含税)

现更正为:

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.2 元(含税)

分配公告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6 日